

公益诉讼检察：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

——汝州市人民检察院召开新闻发布会

近日，汝州市人民检察院召开“公益诉讼检察：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新闻发布会，河南日报、河南法制报、河南法治报道、大象新闻、平顶山日报、今日汝州、汝州电视台新闻频道、汝州广播电视台等8家新闻媒体记者受邀出席。

公益诉讼检察是对在法律规定的领域内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由检察机关以“公益诉讼起诉人”身份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司法制度。从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到食品药品安全，从军人地位和权益保护到未成年人保护，从文物遗迹和知识产权保护再到网络信息安全，汝州市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围绕法定领域上形成的“4+10+N”的办案格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最高检决策部署，立足“公共利益代表”定位，加强法律监督，促进人民生活环境持续向好。

一是建立四大检察一体化办案团队，对环境污染、非法采矿、危害濒危野生动物等涉公益刑事案件，实现刑事案件与公益诉讼一个团队共同办理。二是聚焦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守护汝州绿水青山。持续推进“林长+检察长”“河长+检察长”制度，加大对生态环境问题的监督力度，以法治之力守护生态环境之美。三是发挥“行政+检察”职能优势，推动汝州市委、市政府出台关于《加强行政公益诉讼工作协作配合意见》，明确检察机关与行政机关在公益诉讼工作协作配合中的重点任务和重点工作要求，助力检察公益诉讼稳步推进。四是建立平顶山市首个生物多样性检察公益生态保护基地，与10家单位共同会签《关于建立北汝河汝州段生物多样性保护协作机制的意见》，充分发挥诉前程序职能，通过行政执法、刑事处罚、民事赔偿、公益诉讼生态修复相结合的方法，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五是依托府检联动机制，建立汝瓷文化保护公益诉讼检察联络站。出台《关于建立汝瓷文化保护协作机制的意见》，对汝瓷文化传承保护开展全面调查，引导汝瓷企业依法合规经营，助力多元发展。

2023年，汝州市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立案58件，其中，行政公益诉讼立案39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34件，整改回复率为100%，磋商结案案件5件。行政公益诉讼起诉1件，获得法院判决支持。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立案19件，起诉8件，法院判决支持6件，支持公益赔偿金234万元；因当事人主动履行义务，刑事不起诉而终结案件7件，经督促共收缴惩罚性赔偿金84万余元，当事人主动缴纳公益损害赔偿金92万余元。汝州市人民检察院撰写的《汝州市

公益诉讼检察是一项崭新的工作，对于保障民生民利、维护公共利益和促进依法行政，具有重大意义。下一步，汝州市人民检察院将持续更新公益诉讼办案理念，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严标准，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公益诉讼案件”的要求落到实处，切实守护好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持续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汝州贡献检察力量。

汝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孙雨蒙在发布会上表示，公益诉讼检察是一项崭新的工作，对于保障民生民利、维护公共利益和促进依法行政，具有重大意义。下一步，汝州市人民检察院将持续更新公益诉讼办案理念，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严标准，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公益诉讼案件”的要求落到实处，切实守护好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持续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汝州贡献检察力量。

汝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孙雨蒙在发布会上表示，公益诉讼检察是一项崭新的工作，对于保障民生民利、维护公共利益和促进依法行政，具有重大意义。下一步，汝州市人民检察院将持续更新公益诉讼办案理念，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严标准，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公益诉讼案件”的要求落到实处，切实守护好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持续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汝州贡献检察力量。

汝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孙雨蒙在发布会上表示，公益诉讼检察是一项崭新的工作，对于保障民生民利、维护公共利益和促进依法行政，具有重大意义。下一步，汝州市人民检察院将持续更新公益诉讼办案理念，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严标准，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公益诉讼案件”的要求落到实处，切实守护好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持续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汝州贡献检察力量。

市人民法院公布2023年行政审判情况

新旧存审结213件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乐义 通讯员 赵蒙蒙）近日，记者从汝州市人民法院行政审判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2023年1月至12月20日，行政案件新收旧存260件，审结213件，结案率81.92%。较好地完成了工作目标任务。

近年来，汝州市人民法院行政庭按照“公平正义，司法为民”的要求，围绕“公正与效率”的司法主题，忠实履行职责，牢固树立“群众利益无小事”的观念，严格执行“纠错为中心、防错为根本、纠错结合、纠息并重”的工作理念，不断强化审判监督职能作用。认真学习新的行政诉讼法解释，积极开展行政审判工作，遵循新司法解释“大胆受理、依法审理、监督与支持并重”的原则，落实登记立案制度，推进行政首长出庭，充分发挥行政审判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稳定、促进发展的职能作用，准确、快速地审理各类行政案件。

2023年度，汝州市人民法院针对行政审判特点进行绩效考核和案件质量评估监督。每月提取结案率、平均审理时间指数、发改率、服判息诉率等20余项指标进行评估、通报，通过全程公开行政审判节点，提高审理质效。无长期未结案件，上诉案件均在规定时间内移送完毕。2023年1月至12月20日，行政案件新收旧存260件，审结213件，结案率81.92%。其中诉讼案件新收123件，旧存8件，审结86件，较去年同比上升26.01%。国家赔偿案件新收3件，审结2件，同比上升100%；非诉强制执行案件新收129件，审结127件，结案率98.44%，同比上升18.6%。

我市警方速破一起盗窃商铺案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张少格）破民生小案，护百姓平安。汝州市公安局紧盯民生案件，坚持“零容忍”擒贼追赃，用“快侦快破”积极回应群众期盼。近日，市公安局刑侦大队5小时内速破一起店铺盗窃案，成功帮群众挽回损失。

“警察同志，俺家店铺玻璃门被砸了，东西和一些零钱被偷。”近日，汝州剧院附近某小超市负责人刘女士拨打110报警，语气十分焦急。接警后，值班民警立即出警赶到现场。在观察现场及周边环境后，民警调取了查看了被盗店铺及店铺周边的视频监控录像。经过5个小时的细致侦查，成功锁定了3名犯罪嫌疑人，并将他们抓捕归案。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陈某、平某和李某没有固定工作，且平时花销较大，由于没有经济来源，于是三人便萌生了盗窃店铺的想法。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辛苦民警同志们了，我们都没抱太大希望，没想到才短短几个小时，你们就把嫌疑人抓到了，还给我们把丢失的物品和钱都找到了。有你们，我们经营商铺也有很大的安全感！”商铺负责人刘女士，在领取退赃物品时说道。

一抹「检察蓝」纾解「讨薪难」

“多亏了汝州市人民检察院的帮助，让我们终于拿到了血汗钱……”近日，来自四川省的农民工王强（化名）从市人民检察院办案检察官手中拿到被拖欠的4万余元工资后长舒了一口气。

王强等8名农民工曾在某乡镇从事市政道路亮化工程。半年多的工期结束后，承揽该工程的企业负责人张某只支付了他们一部分工资，剩余其他款项拒不支付。无奈之下，王强等人向市人社局投诉，但张某却拒绝履行市人社局责令其限期支付的义务。

市人民检察院从人社局获悉该线索后，依托弱势群体支持起诉机制，运用“支持起诉+调查核实”的方式，协助当事人获取了证明劳动关系、企业有支付能力却拒不支付的维权证据，于10月作出支持起诉决定。同时，承办检察官主动与市人社局、涉案企业沟通，向其宣讲保障农民工工资的相关法律法规，在经过多次沟通交涉后，最终双方达成和解。

王强一案并非个例。为切实维护劳动者、进城务工人员、家暴受害妇女、老年人、伤残人士等特殊群体的合法权益，为其解决工作、生活上遭遇的重大问题和困难，最大程度发挥民事支持起诉职能，市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先后与市司法局、人社局、团市委、关工委、妇联、残联等部门召开联席会议，会签了《关于加强支持起诉工作保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协作意见》，充分运用支持“起诉+调查核实+矛盾化解”办案模式，加强工作协调配合，畅通救济渠道，确保案件线索及时发现、及时核查、及时办理，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

据悉，2023年以来，市人民检察院共办理农民工讨薪支持起诉案件8件，累计为农民工追回薪资17万余元。

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浩然
通讯员 淡亚锋

观摩庭审看示范 以观促学提素能

我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孙雨蒙出庭支持公诉 平顶山市检察院组织观摩

为进一步提升平顶山市刑检干警出庭公诉履职能力，推动刑事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12月22日，平顶山市人民检察院组织两级检察院刑检干警，对汝州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一起非法经营烟草案进行庭审观摩，由“全省十佳公诉人”、我市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孙雨蒙出庭支持公诉。

庭审中，孙雨蒙围绕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对被告人开展针对性极强的庭审讯问；在举证环节，根据证据的客观性、合法性、关联性证明力等，从客观到主观，利用多媒体对在案证据分组出示，整个过程层次分明、逻辑清晰；在法庭辩论阶段，围绕事实认定、证据采信、犯罪情节、量刑建议、法庭教育等方面充分发表公诉意见。针对辩护人的辩护意见，孙雨蒙围绕争议焦点，精准回应、直击重点，有力地指控了犯罪，取得了良好的庭审效果。

庭审观摩后，平顶山市检察院召开

观摩评议会，全体参与庭审观摩的干警在我市人民检察院进行评议座谈交流。

会上，孙雨蒙简单介绍了案件办理、举证质证、庭审答辩的思路。大家围绕法律文书质量、举证质证表现、庭审节奏把握、检察职能延伸等方面畅所欲言，各抒己见，并提出了针对性的意见建议。

大家纷纷表示，要在今后的工作中转变理念，对标先进，踏实奋进，不断提高自身素质、提升业务能力，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开展庭审观摩评议工作，是落实“英才养成”行动计划，实现检察履职办案高质效价值追求的有力举措。平顶山市刑检干警将以此次观摩庭审为契机，将观摩庭审经验转化为推动工作开展的不竭动力，在办案实践中练好扎实“基本功”，提升公诉“看家本领”，推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浩然
通讯员 郭慧利



排查隐患



严查酒驾



检查酒店、宾馆人员入住实名登记情况

新闻图片

近日，市公安局开展“冬季治安大清查”行动。集结精锐警力，对辖区酒店宾馆、KTV、网吧、洗浴足浴、棋牌茶室、夜市摊点等行业场所，进行了“突击式”“地毯式”“拉网式”检查，严格规范行业场所经营活动，最大限度消除社会面安全风险隐患。在对治安复杂场所开展集中行动的同时，巡特警大队和派出所联合执勤，对辖区主干道、背街小巷等，实行不间断巡逻，有效提高街面见巡率、管事率和震慑力，积极营造平安建设浓厚氛围。

郭营战 张少格 摄

小心！汝州已有多人中招！

近期，诈骗分子假冒“理财大师”等虚假投资理财类诈骗案件频发，相比其他类型，此类诈骗损失金额往往较大，一些受害者为此负债累累甚至倾家荡产。我市警方梳理了近期发生在我市的几起虚假投资理财类诈骗，提醒广大居民引起高度警惕。

12月9日，洗耳河街道居民顾某受快递包裹中“扫码挣钱”卡片诱导，扫描二维码参与做任务返利活动，被骗20万元。12月9日，钟楼街道居民蔡某受“退款消息”诱导，下载虚假软件“中金公办”APP，支付“税金”欲挽回之前投资损失，被骗45万元。12月12日，风穴路街道居民吴某受色情广告诱导，下载虚假软件“领先一度”APP，由客服引导，在软件上投资各种所谓的工程开发，被骗58万元。12月16日，煤山街道居民田某接到虚假“航空公司客服”电话，听信其航班取消，可办理退票及赔偿，随后下载虚假软件办理业务，被骗18万元。

警方提醒，上述诈骗案件的主要手段为：高额回报诱惑，投资公司或平台打出的花样广告，毫无例外全是超高年化收益，动辄12%以上，甚至高达30%-50%，而且都说稳赚不赔；小额收益洗脑，初期会对投资者下放小利，让其抱着怀疑的态度少量入金，眼看账户不断涨停，小额提现也是秒到账，投资者逐渐放松警惕，越投越多；多种手段收割，资金一旦投入，本金有去无回。简单粗暴点的，直接抽掉资金删号；稍微有耐心的，忽悠你继续频繁交易，从中收取高额手续费等；更有揪心的，后台随意更改投资数据，让你买啥亏啥到怀疑人生。榨干达到极致，总会有一些投资者幡然醒悟，想要及时登录平台提现止损，通常会有“登录异常”“服务器维修”等提示，对方有一百种理由解释提现失败的原因。更有甚者，要求再次充值才能激活提现，毫无疑问，将再次上当。

警方提醒，不要轻信网络上没有资质的所谓投资专家、大师，不加全是陌生人的“投资群”，不轻信陌生人发来的“盈利图”，不要向陌生的个人银行账户转账汇款，向平台投资时，要多方验证是否合法合规。如果遭遇诈骗，要保留证据，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

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张少格

防诈骗